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9-050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 泰豪 0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以电话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19 年 8 月 9 日起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黄代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中规定的相关解锁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第一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同意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对公司的会计政策作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指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